

证券代码：834373

证券简称：晶淼材料

主办券商：华鑫证券

南京晶淼节能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 换届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换届基本情况

（一）换届的基本情况

根据《公司法》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，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于 2018 年 9 月 15 日审议并通过：

选举陈伟清为公司董事长，任职期限三年，自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之日起生效。

选举黄啸南为公司董事，任职期限三年，自公司 2018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之日起生效。

选举俞静丽为公司董事，任职期限三年，自公司 2018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之日起生效。

选举戴妮为公司董事，任职期限三年，自公司 2018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之日起生效。

选举付杨杨为公司董事，任职期限三年，自公司 2018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之日起生效。

任命陈伟清为公司总经理，任职期限三年，自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之日起生效。

任命马超为公司董事会秘书、副总经理，任职期限三年，自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之日起生效。

任命吴青为公司财务负责人，任职期限三年，自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之日起生效。

任命俞静丽为公司副总经理，任职期限三年，自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通过之日起生效。

本次会议召开 2 日前以电话方式通知全体董事，实际到会董事 5 人。

会议由陈伟清主持。

本次换届不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本次换届是否涉及董秘变动：是 否

（二）换届后董监高人员情况

董事长陈伟清持有公司股份 18,591,800 股，占公司股本的 31.41%。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。

总经理陈伟清持有公司股份 18,591,800 股，占公司股本的 31.41%。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。

董事黄啸南持有公司股份 9,915,000 股，占公司股本的 16.75%。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。

董事戴妮持有公司股份 0 股，占公司股本的 0%。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。

董事付杨杨持有公司股份 0 股，占公司股本的 0%。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。

董事会秘书、副总经理马超持有公司股份 0 股，占公司股本的 0%。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。

财务负责人吴青持有公司股份 0 股，占公司股本的 0%。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。

董事俞静丽持有公司股份 704,000 股，占公司股本的 1.19%。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。

副总经理俞静丽持有公司股份 704,000 股，占公司股本的 1.19%。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。

（一）换届的基本情况

根据《公司法》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，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于 2018 年 9 月 15 日审议并通过：

选举陈伟勇为公司监事会主席，任职期限三年，自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决

议通过之日起生效。

选举王张余为公司监事，任职期限三年，自公司 2018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之日起生效。

选举陈龙为公司职工代表监事，任职期限三年，自公司 2018 年第二次职工代表大会决议之日起生效。

本次会议召开 2 日前以电话方式通知全体监事，实际到会监事 3 人。

会议由陈伟勇主持。

本次换届不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本次换届是否涉及董秘变动：是 否

（二）换届后董监高人员情况

监事会主席陈伟勇持有公司股份 1,600,000 股，占公司股本的 2.70%。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。

监事王张余持有公司股份 48,000 股，占公司股本的 0.08%。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。

职工代表监事陈龙持有公司股份 0 股，占公司股本的 0%。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。

二、换届对公司产生的影响

换届对公司生产、经营的影响：

按照《公司法》及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本次任命属于正常换届、续聘，保证了公司董事会、监事会等工作的正常开展，未对公司生产、经营产生不利影响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南京晶淼节能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

南京晶淼节能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

南京晶淼节能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

南京晶淼节能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第二次职工代表大会决议

公告编号：2018-037

南京晶淼节能材料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18年9月17日